

江西省土木建筑学会文件

赣土建会〔2026〕11号

关于推荐(申报)2026年度(第二届)“江西省土木建筑学会科学技术奖”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为激励全省土木与建筑领域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表彰在学科发展、技术攻关、工程应用、人才培养中作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推动我省土木与建筑事业高质量发展,我会经江西省科技厅备案设立了“江西省土木建筑学会科学技术奖”(以下简称“学会科技奖”)。根据工作安排,特启动2026年度学会科技奖的推荐(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奖励范围

在江西省土木与建筑领域中为基础理论和工程研究、技术标准制定、科学技术发明、科技成果研发和转化、设施设备技术改造和创新、技术应用与推广等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

二、奖项设置及申报条件

学会科技奖作为江西省土木与建筑科学技术成果的行业最高荣誉奖,共设置2个奖种(人物奖和科技进步奖),每年评选一次。

（一）人物奖

人物奖下设“科学技术特别贡献奖”和“青年科技人才奖”。

科学技术特别贡献奖每年授予 1 人；青年科技人才奖每年授予人数不超过 5 人。上述奖项不重复授奖；在没有符合条件人选的情况下可以空缺。

科学技术特别贡献奖授予下列中国公民：

1. 在本省土木或建筑领域科学技术研究活动中，在土木工程领域科学技术前沿取得重大突破或者在土木工程领域科学技术发展中有卓越成就的；

2. 在本省土木或建筑领域技术创新、科技成果转化或者高新技术产业产业化中，创造巨大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或者生态环境效益的。

青年科技人才奖授予提名当年 1 月 1 日已在赣工作满 2 年、年龄未满 40 周岁，为本省土木或建筑领域经济社会发展和科技进步中做出重大贡献，且提名年度在本省工作的下列中国公民：

1. 在本省土木或建筑领域自然科学基础研究活动中取得重大科学发现的；

2. 在土木或建筑领域应用技术研究和产业化开发活动中取得重大发明创造或者关键技术突破，对本省创造重大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环境效益的；

3. 在土木或建筑领域企业自主创新活动中作出突出贡献，对本省创造重大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环境效益的。

（二）科技进步奖

科技进步奖下设“绿色建材与绿色建筑科技进步奖”、“装配式建筑与新型建筑工业化科技进步奖”、“数字化与智能建造科技进步奖”、“市政与基础设施科技进步奖”、“城市更新与城市韧

性科技进步奖”及“建设工程全生命周期科技进步综合奖”6个子奖项。分别授予具备下列条件之一的个人、组织：

1.在实施土木或建筑领域技术开发项目中，完成重大技术创新、科学技术成果转化，创造显著经济效益，对本省经济发展和科学技术进步作出突出贡献的；

2.在实施土木或建筑领域社会公益项目中，长期从事土木建筑领域科学与技术管理研究、科学技术基础性工作和社会公益性科学技术事业，经过实践检验，对本省土木建筑领域的科学技术进步和社会发展作出突出贡献，创造显著社会效益或者生态环境效益的；

3.在实施土木或建筑领域重大工程项目中，解决大量复杂、关键技术问题，保障工程达到省内领先水平或者接近当前国内先进水平，对本省的经济、科学技术和社会发展作出突出贡献的。

三、评选工作

学会成立专门的“学会科技奖”评选委员会负责奖项的评选工作，并全过程接受学会监事会及全社会的监督。

学会科技奖的评选(推荐)活动针对江西省土木或建筑全领域开展，且不收取任何费用。

四、推荐(申报)程序

推荐(申报)的具体文件要求及《推荐(申报)书》均可从江西省土木建筑学会网站 https://ceasjx.com/news_show?id=2357 下载，并通过学会官网 <https://ceasjx.com/>进行线上申报。

推荐(申报)项目要严格按照《“江西省土木建筑学会科学技术奖”评选管理办法》、《“江西省土木建筑学会科学技术奖”奖励办法》、《江西省土木建筑学会青年科技人才奖奖励办法》和《“江西省土木建筑学会科学技术奖”(申报)书》进行推荐(申报)。

五、推荐(申报)截止时间

推荐(申报)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20 日，逾期不予受理。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运凯

电 话：0791-86256517 、 19179113360

邮 箱：jxtmjzxh@163.com

邮寄地址：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京东大道 1866 号，保利东湾国际别墅区 13-1 栋，江西省土木建筑学会

